

香港私立學校聯會  
教學語言政策

1. 教學語言政策之基本理念：
  - a. 家長一定會為子弟爭取最大空間學習英語，此心態應受到尊重。
  - b. 香港要維持國際都市地位，極需要能以英語為溝通媒介之人才，與世界資訊，知識及科技互動。
2. 教育工作是以「學生為本」，而最有效的教學策略，有賴老師因應個別學生不同的性向、興趣及能力，選擇適當之教學內容及方式。中央調控，在未備足夠資訊的情況下，取代前綫老師作出此等抉擇，必然造成偏差，引致學生及社會之損失。
3. 建議之政策，是以行政手段解決教育問題，而中央操控而非校本抉擇，不但違背教育管治理念，更削弱教育界之主動性。
4. 英中/中中二分制造成兩類錯配學生，耗費人才，犧牲少數學生的權利，這種措施，欠缺教育及法理基礎。
5. 英中/中中二分制延續社會上「集體標籤」現象，對學生造成負面效應。
6. 建議：-
  - a. 維持三項標準：
    - 學生英語能力
    - 老師英語能力
    - 學校支援
  - b. 容許校本分流：
    - i. 解決「錯配」，照顧少數學生的學習需要及能力；
    - ii. 消弭「標籤」引起之負面效應。
  - c. 擴大校本英語延展課時之上限至百分廿五。
  - d. 支援學校增加英語課時之資源，強化「中文」班之英文教學，淡化校內標籤效應。
7. 目標：
  - a. 於所有學校營造「雙語」教學之環境。
  - b. 激發老師及學生之主動性，為教育制度注入持續發展之動力。

完

譚萬鈞 教授

香港中文大學教育學院 教育行政與政策學系兼任教授

伯裘書院 校長

日期：2005年3月14日